****

**报 价 文 件**

**招标单位：重庆城市科技学院**

**项目名称：重庆城市科技学院巴南校区维修班组维修材料采购项目**

**二零二三年九月**

# **第一篇 邀请书**

重庆城市科技学院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重庆城市科技学院巴南校区维修班组维修材料采购项目进行招标。欢迎受邀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 一、招标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元）** | **投标保证金****（元）** |
| 1 | 重庆城市科技学院巴南校区维修班组维修材料采购项目 | \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二、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已落实。

### 三、投标资格

投标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以下简称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如果有）。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投标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收到受邀通知之日（2023年09月06日）起至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城市科技学院官网、中国招标采购网或“行采家”平台获取本项目报价文件、补遗等招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获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招标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招标时间、地点

1、发布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 09 月 06 日（工作时间）。

2、提交投标疑问及回复时间：对招标文件、图纸有表述不清内容或存在其他疑问请于2023年09月08日北京时间12:00前将答疑内容盖章扫描件（为方便整理，电子可编辑版本须一并发送）发送至学院指定邮箱zyb@cqcst.edu.cn，重庆城市科技学院招标采购办公室将于2023年09月08日北京时间18:00前统一回复各投标单位。

3、投递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 09 月 13 日北京时间12:00前。超过投递截止时间递交的报价文件恕不接受。

4、投递报价文件地址：重庆城市科技学院一行政楼108招标采购办公室。如无法现场递交，请顺丰邮寄至重庆城市科技学院招标采购办公室，并保证在投递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邮寄地址：重庆市永川区光彩大道368号重庆城市科技学院一行政楼108 赵老师 15723188958。

（三）投标须知

1、本次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国家其它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进行。

2、投标人在投标前应仔细研究本招标文件，若发现文件中或文件之间有疑问或矛盾时，应书面通知招标人，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3、投标人应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同时还应负责车辆运输及质量保证等售后服务工作。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所有条款，特别是技术要求，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与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不符的报价文件将被视为废标。

5、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使用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本次招标中，投标人须以人民币报价，招标人不接受其他货币方式的报价。

7、本邀标不存在内定对象，邀标方在价格、质量、付款、售后服务等综合评比最优的条件内，公平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投标。

（二）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投标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投标。

（三）超过报价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报价文件，恕不接收。

（四）投标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七、投标费用

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报价文件与递交报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八、招标要求

（一）报价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报价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报价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二）提交报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报价文件正本一份，电子U盘一个（包含报价文件word、excel版本，电子版无需盖章）。**

2、在报价文件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3、若供应商对报价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三）报价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电子U盘密封在一个封袋。封袋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字样。信封的封口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

2、报价文件投递截止时间：参阅邀请书。

（四）报价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五）无效招标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1、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

2、报价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

3、供应商报价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招标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活动；

### 九、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人将通过重庆城市科技学院招标采购办公室发布成交结果。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如有必要）。《成交通知书》（如有必要）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如有必要）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 十、签订合同

（一）招标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该项目的维保、运行、年检任务及相关服务要求等签订合同。

（二）招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如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或在签订合同时擅自改变成交状态的，招标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四）招标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该项目的维保、运行、年检任务及相关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五）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十一、其他

（一）报价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开标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二）招标人根据符合需求、质量和服务相当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城市科技学院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赵老师 15723188958

地 址：重庆市永川区光彩大道368号

**第一篇 报价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参考格式）**

致：重庆城市科技学院

1.根据已收到的 重庆城市科技学院巴南校区维修班组维修材料采购项目 的报价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报价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招标内容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总价人民币 元整（¥ 元），送货周期 天（日历天），是否接受拆单供货：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送货工作并保证所送产品质量合格。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资料，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我们同意从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书，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我们完全理解贵校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同意向贵校提供贵校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报价文件60天（日历日）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不响应发标方的投标安排，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本报价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基于以上报价，如贵单位选择我方供货或提供清单内服务，因我方原因未执行的，我单位愿支付标的物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

7.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2023年 月 日

**（二）详细报价表（参考格式）**

见附件二：

重庆城市科技学院巴南校区维修班组维修材料采购项目招标采购询价单

**（三）优惠条件及赠送**

如有，请详细列明，格式自拟。